

中国经济如何跨越“低中等收入陷阱”?

蔡 昉

【提要】党的十七大把十六大确定的国内生产总值(GDP)总量2020年比2000年翻两番的目标,修订为人均GDP翻两番,即以个人人均收入水平目标达到基本形成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以及中等收入者占多数为条件。从这个目标出发,改善收入分配既是当务之急,又是发展阶段所决定的长期任务。面对收入差距扩大的挑战,防止陷入“低中等收入陷阱”,应加强就业与公平效率的统一,以推动公平再分配的切入点,根据中国国情制定正确的经济政策和社会政策,改善收入分配,超越现实面对的“低中等收入陷阱”。

【关键词】收入 分配 低中等收入陷阱

〔中图分类号〕F014.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952(2008)01-0013-06

一、引言

为适应国内外形势的新变化和各族人民对于更好生活的新期待,在“十一五”规划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党的十七大把十六大确定的国内生产总值(GDP)总量2020年比2000年翻两番的目标,修订为人均GDP翻两番。按照这个更高要求,预计在2020年,中国以不变美元计算的人均GDP,就不是达到3000美元而是达到4000美元左右。仅仅从这个翻番目标来看,这个任务的完成并不是十分艰难的。2006年中国人均GDP为2040美元。从这个基点出发,如果以1978年至今的增长率趋势预测,人均GDP达到4000美元甚至远远发生在2020年之前,也就是说,如果在2020年达到这个翻番目标,只需保持一个比以往的速度更为平滑的增长趋势即可(参见图1中的两种情形)。

按照十七大精神,人均GDP翻两番的任务同样要体现“又好又快”的要求,即这个人均收入水平目标的达到,应该以基本形成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以及中等收入者占多数为条件。换句话说,通过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环节改善收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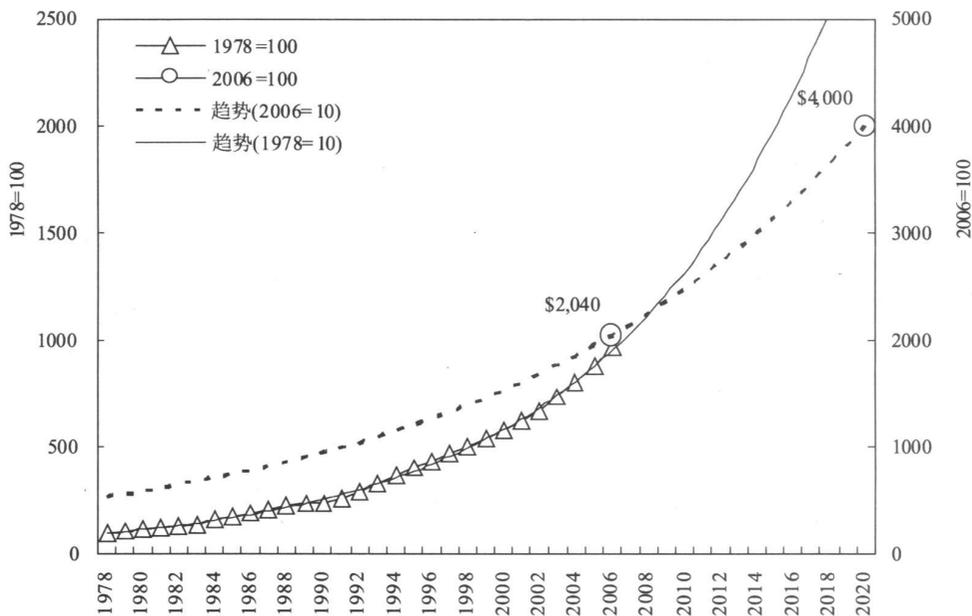
配格局,构建民生为先的中等收入社会,是2020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一个重要标志。从这个目标出发,改善收入分配既是当务之急,又是发展阶段所决定的长期任务。按照世界银行的分组,中国目前的人均收入水平位于低中等收入国家的行列。世界银行在其最新报告《东亚的复兴》中,警告东亚经济要防止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其中一个特别指出的挑战就是如何解决该地区普遍存在的收入差距扩大的问题。^①

在关于经济发展的理论和经验的讨论中,关于发展中国家摆脱贫困陷阱的文献汗牛充栋,而相对而言,对于一个国家如何超越低中等收入发展阶段,向高中等收入阶段乃至高收入阶段跨越,还是比较新的课题。中国迄今为止的改革、开放与发展都是史无前例的,形成许多成功的经验,为发展经济学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本文将从理论和政策的层面,讨论如何吸收国际发展经验,根据中国的国情制定正确的经济

^① Gill, Indermit and Homi Kharas (2007) *An East Asian Renaissance: Ideas for Economic Growth*, Washington D. C.: The World Bank

政策和社会政策，改善收入分配，超越正在面对的“低中等收入陷阱”。

图1 人均GDP翻两番的预测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07)。

二、收入差距扩大的挑战

按照世界银行最近的定义，人均GDP在824美元以下的国家，属于低收入国家；人均GDP在825美元—3254美元之间的国家，属于低中等收入国家；人均GDP在3255美元—10064美元之间的国家，属于高中等收入国家；人均GDP超过10065美元，则进入高收入国家的行列。经过30年的改革、开放和发展，中国从一个人均GDP只有300美元左右的典型的低收入国家，跃升到低中等收入国家的行列。这个新的发展阶段，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和前所未有的挑战。观察世界各国从低收入向中等收入的跨越，继而向高收入的跨越经验，有助于我们认识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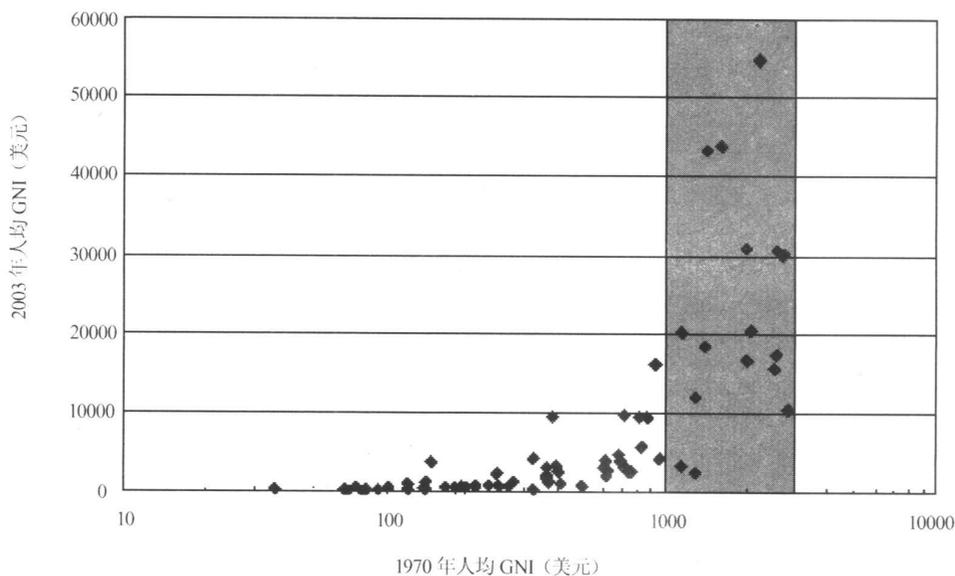
国际经验表明，从什么样的发展水平起步，对于随后的发展绩效有重要的影响。通过对1970年—2003年期间各国经济发展数据的分析可以发现，那些起步时人均GDP在1000美元以下的国

家，经过30余年的发展之后，或者继续被困于低收入水平上，或者虽然摆脱了低收入却陷于中等收入陷阱之中；而那些起步时人均GDP在1000美元—3000美元之间的国家，30余年以后大多摆脱了贫困陷阱，但是国家之间也产生了巨大的分化，有些进入了高收入国家的行列，有些则被困于中等收入陷阱。中国已经处在典型的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阶段，意味着我们既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向高中等收入国家的行列跃升，也面临长期陷入低中等收入陷阱的危险。

在中等收入的发展阶段上，导致国家之间产生分化的因素很多，包括资源环境状况、改革与调整的进程、社会稳定程度以及国际市场的影响等等。但许多因素的效果，都在一定程度上与收入分配政策及其作为结果的收入分配状况相关。国际上公认成功地实现了从中等收入向高收入跃升的日本和亚洲四小龙，收入分配普遍比较公平，公认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拉丁美洲国家，收入分配高度不公平，最不发达国家常常收入分配异常不公平。目前位居高收入

图 2

各国经济增长分化期和“中等收入陷阱”



注：横坐标是按照对数形式绘制的。资料来源：世界银行数据集。

国家的日本和韩国，基尼系数分别为 0.25 和 0.32，仍然处于中等收入国家行列的巴西和巴拉圭，基尼系数分别为 0.59 和 0.58，处于最不发达国家行列的塞拉利昂，基尼系数高达 0.63。^①

经济学中所谓收入陷阱，实际上是指一种均衡状态，即在一个促进人均收入提高的因素发挥作用之后，由于这个因素具有某种程度的不可持续性，其他制约因素又会将其作用抵消，把人均收入拉回到原来的（生存）水平上面（图 3）。早期的发展经济学关注的重点在于，贫困国家如何通过资本积累摆脱“贫困陷阱”，所以，大多数文献都把一个临界水平的积累率作为经济起飞的前提。例如，刘易斯^②认为，经济发展的核心问题是迅速的资本积累，或者说如何把储蓄率和投资率从 4%—5% 或更低的水平，提高到 12%—15% 甚至更高的水平。罗斯托^③也把储蓄率和投资率从 5% 上升到 10% 或以上作为经济起飞阶段的条件。然而，如前所述的发展中国家经验表明，一个国家即使跨越了低收入水平阶段，仍然有可能在中等收入水平上停滞不前，甚至有人均收入下降的危险。按照世界银行的观点，^④在从低收入向中等收入迈进中起作用的因素，到了中等收入阶段就不够了。在收入分配恶化如果达到伤害经济激励和社会稳定的程度，就会产

生一系列阻力，阻碍经济增长，使人均收入水平不能继续提高。

中国收入分配的基尼系数在 1978 年只有 0.30，属于较低的水平。改革开放期间，在解决了平均主义收入分配倾向的同时，也造成了过大的收入差距。表现为基尼系数逐年提高，1997 年超过了国际上公认的 0.40 的警戒线水平，引起社会高度关注。但是，收入差距扩大的趋势迄今仍然没有得到根本性扭转，基尼系数目前达到 0.46 左右。尽管这个收入差距是在低收入群体的收入也增长的情况下扩大的，目前还没有到伤害经济增长可持续性的程度。

① World Bank (2005)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2006: Equity and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 C.: The World Bank 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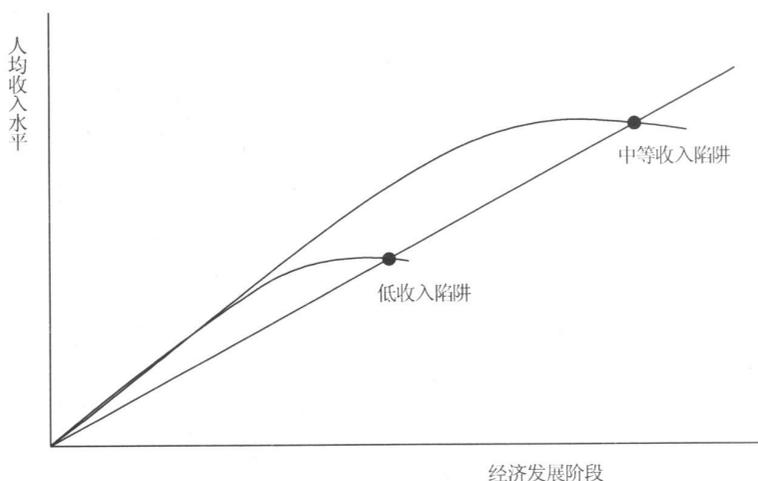
② Lewis, W. A. (1954),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r", *The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Studies* 22, 139—191, Reprinted in A. N. Agarwala and S. P. Singh (eds) *The Economics of Underdevelopment*, Bomba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8

③ 罗斯托著《经济增长的阶段——非共产党宣言》，郭熙保、王松茂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④ Gil, Indermit and Homi Kharas (2007) *An East Asian Renaissance: Ideas for Economic Growth*, Washington D. C.: The World Bank

图 3

低收入陷阱与中等收入陷阱



但是，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整个期间，实际上就是从低中等收入向高中等收入迈进的阶段，如何解决收入差距过大的问题，基本形成良好的收入分配格局，关系到能否实现这个跨越，是我们面临的一个重大挑战。

三、扩大就业与公平效率的统一

党的十七大关于“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处理好公平与效率的关系，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的论述，相比于十五大和十六大所提“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初次分配注重效率”，“再分配注重公平”等表述，标志着科学发展观在收入分配领域的重大理论创新。这个新表述实际上指出，收入分配中的公平与效率是高度统一的，特别是在初次分配环节，两者决不应该被割裂开来加以认识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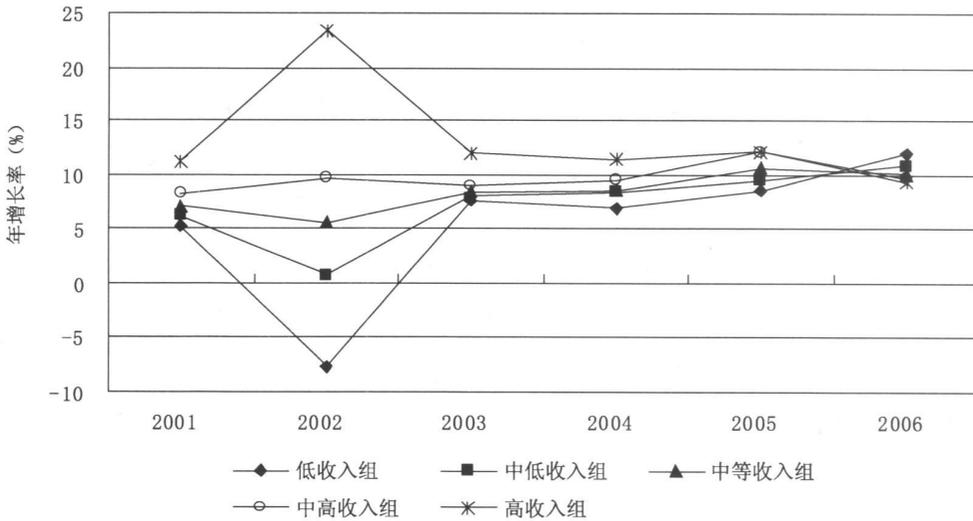
考察通过扩大就业，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和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从而保持经济增长动力的可持续性，可以加深我们对于初次分配中公平与效率如何实现统一的认识。收入的分配格局取决于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的关系模式。人们的收入来源于生产要素报酬，即资本的报酬、劳动的报酬和其他资源如土地的报酬。如果在一个劳动力丰富的国家采取资本高度密集的产业方式，则资本获得的报酬就高，相应地，收入和财富

就向少数资本要素拥有者集中，收入差距就大。相反，如果采取劳动密集型的产业发展方式，通过在城乡创造更多的普通就业岗位，扩大劳动者报酬在初次收入分配中的份额，收入分配就比较均等，收入差距就比较小。

例如，作为各级政府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和劳动力市场发育的结果，大批下岗和失业职工实现了再就业，整体城镇就业大幅度增长。2002年以来城镇调查失业率逐年下降，从6.1%降低到2005年的5.2%。同期，在收入分配的五等分中，最低20%收入组的人均收入增长率逐年加快，并与最高20%收入组的人均收入增长率趋同；到2006年，前者增长率是12%，后者降低到10%以下。从图4中我们可以看到，2002年以来，不同收入组人均收入水平增长率之间显现出明显的收敛，并且具有平稳加快的趋势。虽然这还不足以表明收入分配状况有了根本性的改善，却说明就业扩大从而劳动者报酬份额提高，对收入差距继续扩大的确是具有抑制作用的。

通过扩大就业提高了劳动者报酬在初次收入分配中的份额后，由于低收入者具有更高的边际消费倾向，普通劳动者的收入增长会相应导致消费需求的扩大。第一，对于投入支撑的高速经济增长，由于劳动力逐渐不再是无限供给，资本报酬递减的现象终究要发生，因此，增长

图 4 人均收入增长速度的收敛趋势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07)。

方式必须转变到依靠生产率提高上来，消费需求驱动的增长有利于实现这个转变。第二，过快过大的贸易顺差，无论怎样解释终究会在贸易伙伴一方引起贸易保护主义，长期看这种过分依赖贸易的格局也是不可持续的。近年来，最终消费支出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趋于下降，从 2000 年的 63.8% 降低到 2006 年的 38.9%，而 GDP 增长过于依赖投资和出口的增长，同期资本形成和净出口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从 21.7% 和 14.5% 提高到 40.7% 和 20.4%。其结果是产业资本密集程度的提高和顺差的扩大，经济增长的可持续性减弱。一旦消费需求对 GDP 增长的拉动效果增强，则可以改善经济增长源泉的结构，有利于推动经济又好又快地发展。换句话说，通过扩大就业改善分配状况，可以同时改变支撑中国经济高速增长的因素。

目前，我们经济已经处在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即随着农村剩余劳动力存量的减少、普通劳动者工资水平的提高，刘易斯转折点开始到来。^① 这个转折点预示着一个符合发展阶段的新要求，即市场力量和政策倾向逐渐转向保护劳动者利益。首先，在劳动力出现结构性短缺的情况下，企业为获得充足和称职的劳动力所进行的竞争，可以推动劳动者得到接近合理的工资，工作条件逐步得到改善，工人的利益较多地得到保障。其次，适应劳动力市场供求趋近

于平衡的新情况，地方政府为了保持经济增长的可持续性，也日益自觉地实施保护劳动者利益的政策。从而整体上形成一个越来越有利于下岗职工、失业者和农民工等普通劳动者的市场氛围和政策环境。因此，这个时期恰好是加强劳动立法和执法、改善劳动关系、建立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的大好时机。但是，政府和社会在促进劳动力市场规范化的同时，也应该防止伤害市场机制和价格信号，从而导致市场不能发挥其配置资源的功能，降低资源配置效率的情况发生。毕竟，劳动力这个特殊的要素市场，仍然要遵循市场经济原则，其价格信号要正确地反映资源的相对稀缺性。

四、推动公平再分配的切入点

市场机制并不能自动保证收入分配的合理有序。一旦收入差距扩大到超过社会所能容忍的程度，人们会对政策失去信心，对改革产生不好的预期，社会就会形成一种对经济发展的阻碍力量，经济增长的进程就有可能被打乱，不公平就转化为没有效率。因此，政府为了矫正市场自发力量而进行的再分配，不仅是必要

^① 蔡昉：《中国的劳动力市场发育与就业变化》，《经济研究》2007 年第 7 期。

的,也是将收入分配格局向合理有序的方向进行调节的有效手段。许多国家的经验和教训都表明,社会经济政策和政府参与其中的制度安排,对于社会各阶层之间的利益分配结果有直接的影响。^①实际上,当经济发展本身可以解决增长过程中大部分劳动群体的收入问题之后,社会再分配政策便可以把有限的资源更加集中使用,提高社会保障和社会保护的效果,解决收入分配中不公平的问题。在这个再分配的领域,一方面同样需要处理好公平与效率的关系,另一方面应该更加侧重公平原则的贯彻。

虽然在再分配领域,公平与效率之间也不必然是非此即彼或此消彼长的关系,然而,这里的确存在着一个要把握和选择好再分配政策实施力度和限度的问题。政府通过税收和转移支付政策,对收入进行二次分配,调节收入在不同人群、不同地区之间的分配关系,同时通过政府建立健全社会保险、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机制,通过构建社会安全网,保护弱势群体。这种方式靠发挥政府职能,目标明确且直截了当,特别适宜于解决社会特殊困难群体的物质贫困和人文贫困问题。但是,再分配政策由于过多地依靠政府行为,带有抽肥补瘦的性质,如果运用不当,也存在着伤害合法、勤劳致富积极性的危险;另一方面还会导致一部分人群形成对再分配政策的依赖,创业和就业积极性受到抑制。因此,该政策手段的运用需要恰当设计,把握好实施的力度和限度。

第一,再分配政策的制订,需要考虑中国

所处的人口转变过程。再分配政策应该适应人口老龄化的特殊需要,对于包括残疾人、慢性病患者、老年人等因丧失或缺乏劳动能力而陷入困难的群体,进行专门救助。

第二,再分配政策的制订,需要考虑中国所处的经济转型过程。在这个转型过程中,一些人群会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冲击,也导致城镇贫困人口的增加。对由于历史和自然原因造成的困难对象进行特殊支持和扶持,是政府不可推卸的职责。

再分配政策的制订,需要考虑中国所处的二元经济转变阶段。再分配资源虽然有限,也需要为这个转变提供制度支持。由于再分配机制更多的是在社会保障、社会保护和公共服务等领域实施,处理好再分配中公平与效率的关系,应把重点放在创造条件,提高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的公平享有程度,最终过渡到各地区、部门和各类人群之间。因此,改善收入分配格局、构建民生为先的中等收入社会、全面建成城乡小康社会,最大的挑战莫过于通过再分配政策,让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之光在城乡均等地照耀。

本文作者: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人口
与劳动经济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责任编辑:张南

^① Krugman, Paul (2006) Wages, Wealth and Politics, *New York Times*, August 18

Chinese Economy: How to Breakthrough the Low Middle Income Trap

Cai Fang

Abstract: The goal of quadrupling China's GDP of the Year 2000 by 2020, set by the 16th CPC National Congress, has been revised by the 17th CPC National Congress, to quadruple the per capita GDP during the same period. According to this goal, A reasonable income distribution structure will be formed with middle income people making up the majority of the population. To improve the income distribution is not only a pressing matter of the moment, but also a long term task. In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larging income gap in our country, we should, guarding against being sunk into the middle income trap, enlarge the employment and seek the unity of fairness and efficiency. Based on Chinese national condition, we should formulate correct economic and social policy to improve income distribution system and breakthrough the present low middle income trap.

Key words: income; distribution; low middle income trap